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e Hop Holdings Limited**

**義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2)

## 公告

### 有關2015年開展的仲裁訴訟之最新消息

本公告由義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8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披露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義合工程有限公司(「義合工程」)為對手方開展建築工程的合約總額的香港仲裁訴訟。

於2021年9月15日，義合工程同意接受金額為30.45百萬港元(包括全部)之和解提議(「和解款項」)，作為各方在仲裁中的所有索償及反索償(包括利息及費用)的全面及最終和解(「和解」)。義合工程將與對手方簽訂和解協議，以正式確定和解。

董事會認為，和解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和解款項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有利影響，而管理層一直在評估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的相關影響，該影響在本公告日期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的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情況。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義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詹燕群

香港，2021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燕群先生、徐武明先生、甄志達先生、梁雄光先生及徐軍民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汪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祿兆先生、余漢坤先生及王志強先生。